

# 外国语学院 2020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办法

为保证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根据学校《关于做好 2020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和《兰州大学 2020 年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精神，结合外国语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 一、基本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在评价体系科学、工作程序透明的基础上对推免生进行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推荐。在对学生平时学习和科研能力综合测评的基础上，加强对学生创新能力、实践技能等方面的考察，确保推荐免试生的选拔质量。

## 二、组织领导

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学院推免工作。遴选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芦小兵

副组长：师彦灵 李宗宏 王金山

成 员：陈建林 史菊鸿 邸小霞 王秋萍 林灵娜 梁 燕

郭 芳 何丽霞 尹焕欣

## 三、普通计划推免名额分配

学校划拨至我院的 2020 届普通计划推免名额为 20 个。我院按照各专业人数比例划分名额。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外国语学院各专业普通计划推免名额分配表

专业	人数	名额
英语	60	7
俄语	36	4
日语	24	3
德语	22	3
法语	21	3
合计	163	20

## 四、推荐资格

1. 思想品德考核合格，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和不良学风记录。
2.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综合测评（综合测评成绩取前三学年综合测评成绩的平均值）排名前 35%，才能具有普通计划的推荐资格；其他专项计划推荐要求详

见各专项计划推荐办法。

3. 被推荐学生专业四级考试成绩须合格。
4. 具有浓厚的学术研究兴趣，较强的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和专业发展潜力。

#### 五、普通计划推免生的遴选程序及办法

1. 普通计划推免生的遴选对象为符合资格且已提出申请的学生。提交申请时间为9月14日18:00之前。资格审核由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

2. 普通计划推免生遴选以推免排名为依据。推免排名由专业成绩和考核成绩两部分组成，其中专业成绩占80%，考核成绩占20%，两项成绩相加后，产生推免排名，并在学院内部以有效方式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结果才有效；公示内容包括序号、学号、姓名、专业、班级、成绩、名次等。

#### 3. 考核内容及方式

考核以面试形式举行，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全程录像。

面试考核内容包括（1）个人基本情况简要介绍；（2）思想品德；（3）学科基础知识；（4）科研创新潜力；（5）实践技能。

面试考核成绩计算：面试考核成绩=思想品德 25%+学科基础知识 25%+科研创新潜力 25%+实践技能 25%。

面试考核方式：陈述内容必须以幻灯片形式展示，但要避免照本宣科；陈述时间为5分钟，专家提问和答辩2分钟。

#### 4. 面试时间、地点

面试分为3个组。第一组（英语）明道楼201，第二组（俄语、日语）明道楼301，第三组（德语、法语）明道楼407。

面试时间：9月15日14:30-18:00。

5. 排名靠前的学生放弃普通计划推免生名额时，学院安排其签署书面的放弃推免资格承诺书，如因入围学生放弃推免资格，专业内部空出名额，按照专业内公示排名顺序依次递补；如专业内有剩余名额，由学院统一调配。

#### 五、专项计划推荐办法

##### 1、“创新人才推免专项”

（1）“创新人才推免专项”用于选拔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的创新人才免试攻读研究生。在本科就读期间有特殊学术专长或突出培养潜质的学生，如参加过创新创业项目或导师科研项目，且有科研创新成果；或已发表学术论文；或参加省级

（含区域选拔赛）及以上专业学科大赛并取得优异成绩；或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具有申报“创新人才推免专项”计划的推荐资格。

（2）申请“创新人才推免专项”计划的学生，由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由3名为该生授过课或熟悉学生情况的教授或副教授署名推荐（其中1名应为接收导师），提交申请材料（含获奖证书、论文原件或在线发表的论文；获奖证书和论文的截止日期为2019年8月31日）至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截止日期为9月15日11:00前，经审核后将学生申请材料和推荐材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学院按要求汇总于9月16日17:00前统一报送教务处，教务处进行资格审查，组织面试答辩，公示成绩排名及拟推荐名单，公示期不少于7天。学校将于9月19日组织申请“创新人才推免专项”的学生进行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将在教务处网页适时公布。参与“创新人才推免专项”的同学，自行关注，并准时参加。

所有申请“创新人才推免专项”的学生必须提供详实的个人写实材料及相关成果或获奖证明材料。写实材料须年级辅导员及主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或本科教学工作的副院长签字。

（3）参加“创新人才推免专项”面试的学生须在9月17日16:00前将答辩用PPT发送至 [jxk@lzu.edu.cn](mailto:jxk@lzu.edu.cn)，答辩当天核准个人信息。面试按学生所在专业所属学科分为文科、理工农科、医学三个小组进行，面试顺序由教务处随机确定并在面试前通知学生。

（4）面试分个人汇报和专家提问两部分，学生采用PPT向专家组汇报个人基本情况及对申报学科、专业的认识，重点介绍本人的科研素质、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培养潜质，列举具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或对学校有突出贡献的事实依据，如参加项目及成果、发表论文、获奖情况等。每位学生汇报时间为5分钟，提问时间为2分钟。

（5）获得“创新人才推免专项”资格的学生，应按照《兰州大学创新人才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中申请的学校、专业填报推免志愿。

## 2、“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

（1）学校设立“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10个，用于鼓励和吸引优秀应届毕业生服务农村教育事业，推荐至西北师范大学免试攻读研究生。“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综合测评排名不做要求。推荐对象为：政治思想素质高，热爱教育工作，具备教师资格条件，志愿到县镇及以下农村学校任教，毕业时获得学士学位的2020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本科所学专业范围为：思想政治教育、汉语言文学、汉语言、历史学、英语、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生物技术、地理科学等专业。非以上所列专业学生，不得推荐。

(2) 有意愿参加硕师计划的学生须查看《教育部关于做好2010年“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教师〔2009〕5号)，并登录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的网页，按要求完成网上注册和面试。

(3) 有意愿参加“硕师计划”的学生需9月15日11:00前将相关材料提交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核、汇总后于9月16日12:00前将汇总名单报送至教务处，教务处根据报名情况组织考核，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3、“研究生支教团”推免相关通知详见《关于组建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第22届研究生支教团(2020—2021年度)兰州大学服务队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团委发〔2019〕32号)

六、申请推免的学生，须在学院规定的时限内提交材料，过期一律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

七、为严格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严格按照学校文件规定执行，对于违反规定的行为，学院将及时纠正并追究责任；对于涉嫌学术论文、竞赛获奖等造假者，学院将按照学术违纪严肃处理。

八、推免工作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郭老师 电话：0931-8912663 18293192232 邮箱：guof@lzu.edu.cn

尹老师 电话：0931-5292287 18368917663 邮箱：yinhuanxin@lzu.edu.cn。

九、推免工作在学院纪检委员监督下进行。学生对推免政策或推免工作过程有异议，可以向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提出联系或申诉。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931-8912273、13919093108、邮箱：wangjins@lzu.edu.cn。

十、本办法由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外国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